

附件

2015 年度中管党费收支情况

一、中管党费收入情况

2015 年度，中管党费收入 36755.3 万元。其中，各地区各系统（部门）上缴党费 35392.8 万元，党员自愿多交纳千元以上党费 578.2 万元，党费存款利息收入 784.3 万元。

二、中管党费支出情况

2015 年度，中管党费支出 14150.3 万元，主要支出项目是：

1.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支出 9698.4 万元，占支出总额的 68.5%。其中，2015 年春节前，拨给 31 个省（区、市）和中央有关部门（系统）6670 万元，用于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；拨给 31 个省（区、市）3000 万元，用于补助发放建国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、建国前入党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生活补贴；赴基层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发放慰问金 28.4 万元。

2.补助受灾党员和修缮因灾受损基层党员教育设施支出 800 万元，占支出总额的 5.7%。其中，拨给西藏 500 万元、新疆 300 万元，用于补助地震灾区受灾党员和修缮因灾受损的基层党员教育设施。

3.党内表彰支出 108.9 万元，占支出总额的 0.8%。用于全国离退休干部先进集体奖金支出 60 万元，全国优秀县委书记表彰支出 46.9 万元，向“全国优秀组织工作干部”卢玉宝同志家属发放慰问金 2 万元。

4.党员教育和其他支出 3543 万元，占支出总额的 25%。其中，用于补助党中央有关重要活动和重要会议经费支出 2663 万元；用于开展系统党员教育培训支出 800 万元；用于补助全国党建课题研究经费支出 80 万元。